

诸暨市三都加油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7月18日，诸暨市三都加油站根据《诸暨市三都加油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小组结合《验收监测报告》等资料及环境保护设施现场检查情况，提出该项目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诸暨市三都加油站位于绍兴市诸暨市陶朱街道三都路19号。该项目由于建设年代较为久远，建设初期未办理相关环保审批手续，使其成了历史遗留问题，根据《关于加紧办理加油（气）站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审批的函》（绍市环发[2019]25号）及绍兴市生态环境局相关会议精神，该加油站为规范经营已完善相关环保审批手续。

主要建设内容：该项目共投资352万元，建成30m³埋地卧式双层柴油罐2只，储存0#柴油；30m³埋地卧式双层汽油罐3只，储存各牌号汽油；加油机共计4台，配套二次油气回收系统。

项目职工定员8人，实行24h工作制，年生产天数为365天。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年2月，企业委托编制了《诸暨市三都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1年3月23日通过审批（批文号：诸环建[2021]87号）。

该项目属于补办项目，污染防治措施已建成并投运。因此，企业于2023年3月30-31日开始启动本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工作。企业已申领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330681609728383001R。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352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8万元，占总投资的7.9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审批的“诸环建[2021]87号”项目，该项目审批规模为：30m³埋地卧式双层柴油罐2只，储存0#柴油；30m³埋地卧式双层汽油罐3只，储存各牌号汽油等；加油机共计4台，配套二次油气回收系统。本次属于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提供的资料与现场调查，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报表，项目实际建设地点、生产规模、生产工艺等与环评审批基本一致，但储罐暂存对象与油品销售发生一定调整。具体变动内容如下。

1、取消 98#汽油销售，将原用于储存 98 号汽油的储罐（30m³，φ2600×5260T.L），调整为储存 92#汽油，汽油总销售量不发生变化。

2、原 4 台加油机均为一机四枪，变更为 2 台一机四枪，2 台一机六枪，增加 4 把加油枪，但汽、柴油销售总量不发生变化。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该项目已实施雨污分流、截污纳管。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初期雨水经隔油池预处理达标后纳管，最终由诸暨市宏宇环境发展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集中排放。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油品贮存、卸油、加油作业等过程产生的油气挥发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以及进出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

本加油站设置了卸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汽车尾气经空气稀释、周围绿化带吸附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三）噪声

本项目加油站设置了 4 台加油机，加油机布置在了站区中部，高噪声设备布置在了远离居民点一侧。针对汽车噪声，在站区设置了限速、禁鸣标志，同时提醒司乘人员不在夜间大声喧哗。

（四）固废

加油站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油罐清洗和隔油池清掏产生的油泥等危险废物、废含油抹布手套以及职工生活垃圾。废油渣、隔油池污泥由上级管理单位统一委托杭州杭新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妥善处置；混入生活垃圾的废含油抹布、手套圾一同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企业已设立危废暂存间用于存放危险废物。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监测结果

2023 年 3 月 30-31 日，杭州广测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对诸暨市三都加油站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了验收监测。监测期间，该项目生产工况正常。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污水总排口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两天的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

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总磷两天的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 887-2013）表 1 中间接排放限值要求。

2、废气

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中表 3 无组织限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特别排放限值；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的密闭性、液阻、气液比等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的相关要求。

3、噪声

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该项目厂界噪声昼间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与 4 类标准限值要求。

4、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实施后，本项目主要污染物实际的外环境排放量，符合环评建议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各项监测指标均达到相关排放及环境标准，本项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在环评预测范围之内。

六、验收结论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诸暨市三都加油站建设项目，环保手续齐全，根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环境保护设施现场检查情况，企业已落实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严格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和“排污许可”的规定，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 1、进一步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内容。
- 2、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开展例行监测，保存原始监测记录，并依法公布监测结果。
- 3、完善危废暂存库建设，完善危废台帐，加强厂区环境管理，完善环保标识标牌。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名单见附件。

诸暨市三都加油站
2023 年 7 月 18 日